

檔 號：CCF0299
保存年限：3年

淡江大學 函

地址：25137新北市淡水區英專路151號
聯絡人：黃鳳娥
傳真：02-26220497
電話：02-26215656分機2490

電子公文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0年8月18日
發文字號：校習字第1000002187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相關資訊 (0002187A0B_ATTCH3.DOCX、0002187A0B_ATTCH4.DOCX，共2個電子檔案)

主旨：檢送教育部委託本校辦理「大專校院數位學習人才培訓及推廣服務計畫（北區）」之「種子教師培訓計畫」以及「數位學習推廣服務」相關資訊，敬邀 貴校踴躍參加。

說明：

- 一、為落實教師數位教學能力養成，有效提升各大專校院推動數位學習業務。本計畫預計培訓種子教師15名以上。
- 二、報名方式：2011年9月5日起至2011年11月13日前上網報名，請至北區計畫網站 (<http://nco2.learning.tku.edu.tw/>) 下載報名表，填妥後與其他相關資料一起回傳至北區計畫信箱 (nco@learning.tku.edu.tw)。
- 三、為推動大專校院數位學習業務，協助各校建立推動數位學習之環境與制度，本計畫提供電話/傳真、電子郵件、線上討論、實際到校訪視等數位學習推廣服務，各校可視實際需求情況提出申請。
- 四、申請流程及服務項目請參閱北區計畫網站 (<http://nco2.learning.tku.edu.tw/>)。

正本：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教育部電子計算機中心

100/08/18
16:20:54



「教育部大專校院數位學習推廣與數位學習跨校合作計畫」(北區)

種子教師培訓計畫

一、 種子教師培訓計畫說明

為落實教師數位教學能力的養成，有效提升各大專校院推動數位學習業務。本計畫預計培訓種子教師 15 名以上，含「種子教師擴散小組」至少 10 名及「種子教師深耕小組」3~5 名，執行方式規劃說明如下：

(一) 培訓人數

1. 「種子教師擴散小組」至少 10~12 名。
2. 「種子教師深耕小組」3~5 名。

(二) 徵選原則

1. 「種子教師擴散小組」資格：
 - (1) 開放北區各大專校院授課教師(非前期之種子教師)報名參加，以現職教師為主。
 - (2) 學程夥伴學校及課程夥伴學校推派至少 2 名教師參加種子教師徵選。
 - (3) 任職學校具備開設遠距課程經驗以及非同步教學平台。
2. 「種子教師深耕小組」資格：
 - (1) 開放前期之種子教師報名參加。

(三) 報名方式

1. 「種子教師擴散小組」：

2011 年 9 月 5 日起至 2011 年 11 月 13 日前上網報名，請至北區計畫網站 (<http://nco2.learning.tku.edu.tw/>) 下載報名表，填妥後與其他相關資料一起回傳至北區計畫信箱 (nco@learning.tku.edu.tw)。報名人數超過上限時，報名名單經彙整後，將依徵選原則(其中至少有 10 人並非為前期種子教師，且應分屬於不同學校，並該校具有支援團隊

協助)，呈送教育部核備最後名單，再以電子郵件寄送種子教師培訓錄取通知。

2. 「種子教師深耕小組」：

2011 年 9 月 5 日起至 2011 年 11 月 13 日前上網報名，請至北區計畫網站（<http://nco2.learning.tku.edu.tw/>）下載報名表，填妥後與其他相關資料一起回傳至北區計畫信箱（nco@learning.tku.edu.tw），報名人數若超過上限，將由輔導專家根據報名教師繳交之計畫書進行評選。

（四）種子教師名單預計產出時間表：

預計 2011 年 12 月中報部核備最後名單。

（五）報名作品與相關資料

1. 「種子教師擴散小組」，報名時需繳交以下資料：

- (1) 研習活動中所製作之數位教材作品一份。需提供至少 2 個單元(2 週)的教學 PPT 及教學策略計劃表，以供培訓時實作練習（限 10Mb 以下）。
- (2) 寫下「對遠距課程應用於 OOO(個人課程名稱)課程的想法與期待」，字數 500~1000 字。

2. 「種子教師深耕小組」：

- (1) 報名時，必須提出「數位課程認證計畫書」乙份，內容至少包含 4 週課程認證申請時程規劃、課程教學大綱、課程經營規劃及其他相關支援等說明。

（六）種子教師義務

1. 「種子教師擴散小組」：

- (1) 須配合本培訓計畫，製作 2 單元數位教材，以及在校進行數位學習授課，並提出學生學習成效評量與成果報告。
- (2) 須配合本計畫完成所有種子教師培訓課程，並參與數位學習教學觀摩暨推廣活動或期末成果發表會，進行成果發表。

- (3) 須配合培訓計畫，將所製作數位教材（至少 2 單元），以創用 CC 方式分享於教育部指定之平台。

2. 「種子教師深耕小組」：

- (1) 須配合本培訓計畫，進行課程認證申請之相關課程規劃、準備、實施等作業。
- (2) 須配合本計畫安排，參與輔導專家課程認證實務培訓，並於 101 年 7 月前繳交教育部數位學習課程認證相關備審資料。

(七) 結訓考核與經費補助說明

種子教師至少需達到以下考核標準，始核發種子教師培訓證書：

1. 「種子教師擴散小組」：

- (1) 至培訓結束前，至少需參與本計畫所辦理之課程時數達 24 小時以上（含），並依課程要求完成作業。
- (2) 參與本計畫所辦理之所有種子教師培訓課程。
- (3) 依規定製作出數位教材至少 2 單元。
- (4) 所產出之數位教材須於校內線上課程正式經營試教，並提出成效評量。
- (5) 所產出之數位教材或數位課程線上經營成果，需參與本計畫舉辦的「數位學習教學觀摩暨推廣活動」或「期末成果發表會」，並於活動中發表。

2. 「種子教師深耕小組」：

- (1) 至培訓結束前，至少需參與本計畫所辦理之課程時數達 24 小時以上（含），並依課程要求完成作業。
- (2) 參與本計畫所辦理之所有種子教師培訓課程。
- (3) 所產出之數位教材或數位課程線上經營成果，需參與本計畫舉辦的「數位學習教學觀摩暨推廣活動」或「期末成果發表會」，並於活動中發表。

(4) 完成教育部課程認證相關準備工作，並經輔導專家審核通過。

種子教師達到以上考核標準結訓後，每名可獲得課程經營與教材製作經費補助 4 萬元，表現優良者，另獎勵之。

(八) 種子教師培訓工作內容與檢核時程表，如下。

工作檢核點	工作內容及檢核說明
1/9~14 日	種子教師培訓計畫寄送。
2/6 日	種子教師提出開設課程之教學策略表及教學 PPT 寄回(需比報名繳交時更優化)。
2/7~10 日	由輔導委員對教學策略表及教學 PPT 提出建議，於 2/15、16 日以線上同步方式進行培訓研習。
2/15, 16 日	辦理第一場及第二場種子教師培訓課程(線上同步)，種子教師分為擴散及深耕兩組，分別於 15 日(擴散小組出席)及 16 日(深耕小組出席)，由委員以線上同步方式進行培訓研習。
3/6, 7 日	辦理第三場及第四場種子教師培訓課程(線上同步)，種子教師分為擴散及深耕兩組，分別於 6 日(擴散小組出席)及 7 日(深耕小組出席)，由委員以線上同步方式進行培訓研習。
3/29 日 (暫訂)	辦理第五場種子教師培訓課程(實體)，擴散小組種子教師皆需出席，並進行第 1 單元教材繳交與發表討論。
3/30 日 (暫訂)	辦理第六場種子教師培訓課程(實體)，深耕小組種子教師皆需出席，並進行第 1 單元教材繳交與發表討論，以及課程認證規劃輔導。
4 月中旬	繳交第 2 單元教材。
4 月底~5 月中	由種子教師自行將教材上傳平台，並進行教學，經營同步與非同步活動。(此階段以 e-mail 及電話進行輔導追蹤)
5/25~6/8	種子教師發放成效評量問卷。 (問卷格式由計畫提供範本)
7/6 日	種子教師提出成效評量及成果報告。 (成果報告格式由計畫提供架構範本)
10/17 日	種子教師成果發表會。種子教師成果發表及種子教師結業授證。
10/25 日	審核培訓成效並頒發培訓補助費用，同時優秀種子教師將另核發獎金(細節由計畫再另行公告)。

「教育部大專校院數位學習推廣與數位學習跨校合作計畫」(北區)

數位學習推廣與諮詢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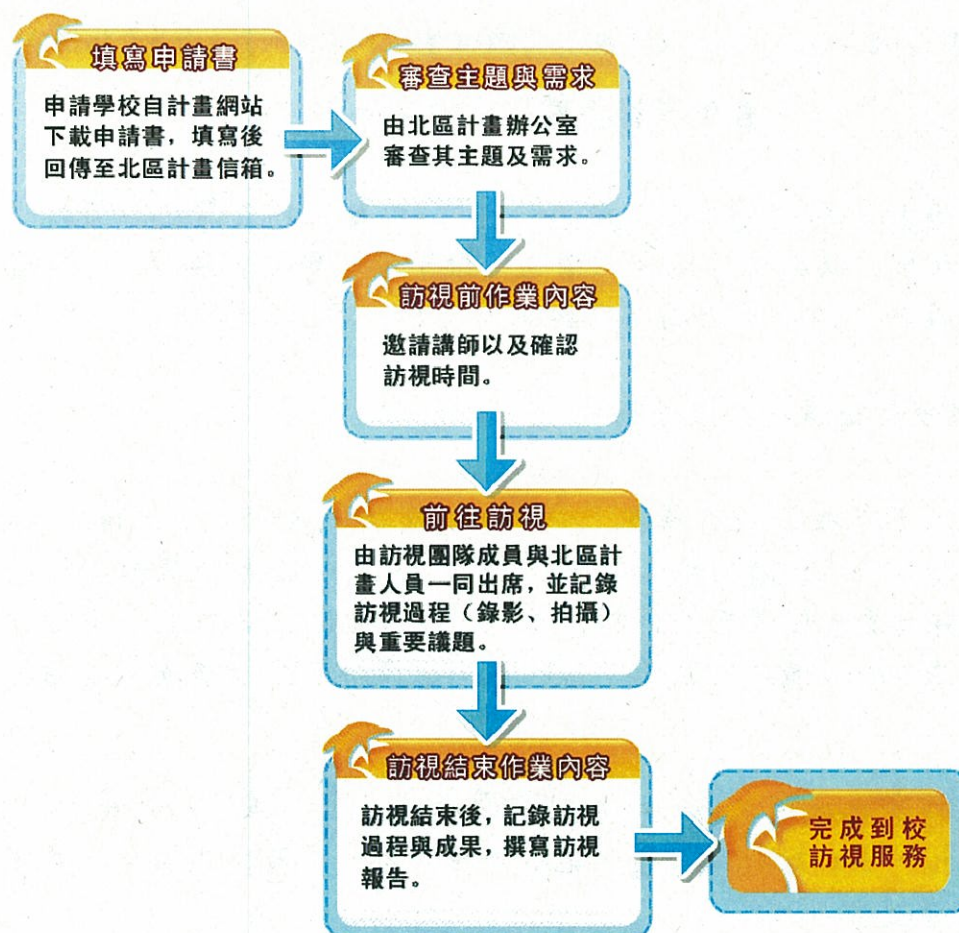
為促進數位學習成果分享與經驗交流，以及推動大專校院數位學習業務之經驗，以協助各校建立推動數位學習之環境與制度，本計畫提供各校推動數位學習相關諮詢與服務，其作業方法如下。

一、 到校訪視服務申請流程

到校訪視服務申請流程如下表所示，申請訪視服務之學校需先自北區計畫網站 (<http://nco2.learning.tku.edu.tw/>) 下載訪視服務申請書，將資料填妥後回傳至北區計畫信箱，再由北區計畫負責人員審查其主題需求，兩方溝通確認後，由北區計畫協助邀請講師及確認訪視時間。

前置作業完成後，訪視時由訪視團隊成員與北區計畫人員一同出席並記錄，並於訪視結束後，記錄訪視成果，撰寫訪視報告，始完成到校訪視服務。

(一)、 訪視服務流程圖如下：



(二)、 到校訪視服務內容項目規劃如以下 5 點

1. 數位教材製作。
2. 同步及非同步課程帶領技巧。
3. 數位學習平台運用於教學與學習。
4. 數位學習教材認證指標說明及填表經驗分享。
5. 數位學習課程認證指標說明及填表經驗分享。

(三)、 邀請訪視學校之權利義務

邀請北區計畫團隊訪視學校可透過訪視服務獲得數位學習相關諮詢服務，也需盡邀請之義務，訪視邀請義務說明如下：

1. 明確提出希望輔導之議題。
2. 提供活動場地。
3. 活動宣傳與學員通知。
4. 活動後成效問卷之發放填寫與回收。
5. 活動成效評估與意見回饋。
6. 每校申請次數以不超過三次為限，每次申請之主題以不重複

並有階層性為原則。

(四)、 數位學習諮詢服務申請檢核標準說明

申請學校於第一次申請後，如欲申請第二次到校訪視服務，需完成各諮詢服務主題之檢核標準，始可通過第二次到校訪視服務申請，各諮詢主題之檢核標準如下表：

數位學習諮詢服務申請檢核標準說明			
數位學習諮詢服務主題需求	內容		諮詢結束檢核標準
同步及非同步課程帶領技巧	初階	教學策略	一半以上參與者 繳交教學策略表
	進階	課程經營	一半以上參與者 開設同步及非同步課程
數位學習平台運用於教學與學習	初階	MOODLE 教學平台初階操作	一半以上參與者 使用 MOODLE 平台開設課程
	進階	MOODLE 教學平台進階操作	一半以上參與者 使用 MOODLE 平台開設課程
數位教材製作	初階	PPT 簡報製作技巧	一半以上參與者 繳交教學 PPT
	進階	串流教材製作	一半以上參與者 繳交課程串流作品
教育部數位學習課程及教材認證指標說明	初階	課程認證或教材指標簡介	無
	進階	自評表填表經驗分享	一半以上參與者 送課程認證一門

二、 線上諮詢時間

每周提供固定兩小時的線上即時諮詢服務（於計畫網站進行 QA、E-mail 回覆等）

電話服務：(02)2621-5656 分機 2158

傳真專線服務：(02)2622-0497

電子郵件服務信箱：nco@learning.tku.edu.tw

北區計畫網站：<http://nco2.learning.tku.edu.tw/>